

致：香港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支援殘疾人士事宜小組委員會

主席 林素蔚女士 台鑒：

有關：殘疾人士支援服務的規劃及供應的意見

你好，我是一位年輕的輕度智障人士高創 Simon，本人就對上述議題有以下的意見：

**1. 殘疾人士在職支援**

目前對殘疾人士在職的支援仍然不足，很多殘疾人士已投身社會工作後，也受到僱主及僱員在職場上欺凌及不公平的待遇，因為沒有一個合適的支援，導致這一類的殘疾人士飽受上述原因去工作，本人建議有關當局提供資源加強在在職支援服務和增設工作調適員，以便他們有一個適當的支援下能適應工作。

**2. 支援特殊學習需要學生**

在2023年4月17日立法會財務委員會特別會議：第十八節 - 教育 部份當中，狄志遠議員向立法會提交文件提及特殊學校學生畢業後的出路，當中提到在輕度智障學校畢業人數約有3300個，但升學的人數竟然是 0人，而職業接受職業訓練只有124人。這個是一個超乎想像的數字，反映智障人士因為學校缺乏了解智障人士畢業後的規劃或者現時政府將殘疾人士視為醫療及復康政策所致。

本人建議大學或大專機構提供更多和合適特殊學習支援給有意升讀中六或以上的課程的殘疾人士，讓他們不會因為特殊學習障礙而影響升學的意欲。

**3. 經濟支援**

不論我們殘疾定還是智障人士也要面對經濟的問題，因為有很多殘疾人士因為需要一些復康用品或特殊需要的學生需要做一些訓練也需要花費大量的金錢，有可能遠遠超出他們的負擔，雖然有很多機構亦提供一些援助給他們，但這些只是短暫性質，而且他們去申請社署的津貼亦面對門檻過高的情況，甚至欠長遠的規劃，本人亦建議社署檢討目前申請津貼的機制，有需要時亦向他們提供適切援助，使他們不會因為經濟問題而做成負擔。

#### 4. 檢討傷津覆檢制度及改善合資格人士 \$2 乘車優惠計劃

2018 年 12 月，政府修改傷津評估表格後，令部份殘疾人士在續領修津時變得困難，加重醫生及受助者的負擔、浪費時間、亦令受助者擔心失去傷津引致的經濟危機。以智障人士為例，修改後轉成身體或精神殘疾狀況（即為 B 部份），從而令醫生無法判別續領年期，因此要求：

- 社會福利署檢討現時傷津的覆檢或評估制度
- 受助者能繼續領取現有的福利、津貼
- 擴展持有殘疾人士登記證享有 2 元乘車優惠

一位年輕的輕度智障人士高創敬上

 Ko Chong Simon  
高創 Si

二零二四年十月三日 (四)